

证券代码：002677

证券简称：浙江美大

公告编号：2017-029

##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适用  不适用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#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浙江美大	股票代码	00267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无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夏兰	徐红	
办公地址	海宁市袁花镇谈桥 81 号（海宁市东西大道 60km）	海宁市袁花镇谈桥 81 号（海宁市东西大道 60km）	
电话	0573-87813679	0573-87812298	
电子信箱	xl@meida.com	xh@meida.com	

#### 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372,976,882.88	239,136,873.71	55.9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9,163,386.09	65,654,381.09	51.0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87,216,887.84	56,280,605.54	54.9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27,709,396.77	63,971,780.65	99.63%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5	0.10	5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5	0.10	50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8.90%	6.29%	2.61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386,161,993.52	1,397,628,601.54	-0.8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063,130,368.45	1,151,053,399.14	-7.64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7,91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夏志生	境内自然人	24.09%	155,584,000	116,688,000		
夏鼎	境内自然人	21.00%	135,616,000	101,712,000	质押	52,600,000
夏兰	境内自然人	10.22%	66,000,000	49,500,000		
王培飞	境内自然人	8.23%	53,146,701	39,860,026		
徐建龙	境内自然人	5.57%	35,983,144	26,987,358		
钟传良	境内自然人	5.21%	33,670,155	25,252,616		
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	其他	1.22%	7,851,936	0		
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0.89%	5,717,920	0		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68%	4,378,119	0		
中国工商银行-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54%	3,496,931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夏志生与夏鼎、夏兰存在关联关系；夏志生、夏鼎、夏兰与王培飞、徐建龙、钟传良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；夏志生、夏鼎、夏兰与王培飞、徐建龙、钟传良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；其余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 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 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
否

## 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### 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2017年上半年，厨电行业整体实现稳定增长，集成灶细分行业和产品进一步获得市场认可，行业保持高速增长，同比增长高达30%以上，远优于传统烟灶具行业。

2017年上半年，公司在董事会、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，紧紧围绕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目标，充分发挥行业领军优势，继续坚持研发与产品、营销和人才三大战略，通过进一步加强和落实经营目标及部门责任制，加快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投产，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，完善和整合主销售渠道，积极发展网络、工程等新兴销售渠道，以及扩展上下游产业领域等措施，较好的完成了上半年度的经营目标和任务，创下了历史新高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7,297.69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55.97%，实现利润总额11,448.32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51.14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,916.34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51.04%，取得了业务的快速增长，实现了良好的经营业绩。具体如下：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同比增减	变动原因
营业收入	372,976,882.88	239,136,873.71	55.97%	主要系报告期内集成灶细分行业已进入高速发展期，公司进一步加快多元化渠道建设所致
营业成本	172,063,112.02	109,364,008.21	57.33%	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
销售费用	44,842,594.76	25,724,835.95	74.32%	主要系报告期广告宣传费用增加所致
管理费用	51,935,930.74	36,980,842.61	40.44%	主要系股权激励计提股份支付所致
财务费用	-1,515,648.76	-916,499.72	65.37%	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
所得税费用	15,319,803.55	10,091,516.48	51.81%	主要系利润增加相应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
研发投入	14,836,062.86	9,545,137.59	55.43%	主要系研发大楼折旧计入折旧所致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27,709,142.35	63,971,780.65	99.63%	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
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	-99,797,841.47	165,328,330.83	-160.36%	主要系报告期末用于投

量净额				资理财资金尚未到期额 比上期末尚未到期额增 加所致
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	-198,400,000.00	-100,000,000.00	98.40%	系报告期分配的现金股 利同比增加所致
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 加额	-170,488,699.12	129,300,111.48	-231.86%	
税金及附加	4,996,825.86	2,477,858.30	101.66%	主要系政策因素房产税 等调整计入本科目核算 所致
投资收益	13,410,182.49	10,027,616.71	33.73%	系报告期暂时闲置资金 用于购买理财获得的收 益增加所致
营业外收入	684,470.50	1,016,531.00	-32.67%	主要系报告期取得的政 府奖励减少所致
营业外支出	35,993.25	371,917.62	-90.32%	系水利建设基金暂停征 收相应减少所致

## 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### 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审批程序	备注
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〔2017〕15号）的规定，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，计入“其他收益”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。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。	2017年8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	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均属于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“其他收益”项目为零，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无影响；公司同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也均与日常活动无关，利润表相关项目亦无需追溯调整。

### 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### 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夏鼎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